

证券代码：836395

证券简称：朗鸿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1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同一表决权仅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14 日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4 月 13 日 15:00—2025 年 4 月 14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395	朗鸿科技	2025 年 4 月 1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本次股东大会将聘请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见证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会议地点

公司 1 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董事会运作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9）、《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0）。

（三）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4 年度工作做出了总结，并向董事会提交《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陈少杰）》（公告编号：2025-011）、《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应振芳）》（公告编号：2025-012）。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的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经营计划，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为合理回报股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进行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七）审议《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八）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九）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2）。

（十）审议《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本议案各子议案分别表决：

子议案一：审议《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2025 年独立董事津贴为 8 万元/年（税前），按月发放。

子议案二：审议《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实际担任职务或岗位，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办法领取薪酬。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十一）审议《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说明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5-027)。

(十二)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 2025-021)。

(十三)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暨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独立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8)。

(十四)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结合监事会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十五)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 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 制定了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实际担任职务或岗位, 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办法领取薪酬。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序号为(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议案序号为(六)(十)(十三)(十五);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议案序号为(十)(十五);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
- 2、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
- 4、由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
- 5、网络投票登记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规定办理身份认证。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4 月 14 日 13:30-14:00

（三）登记地点：公司 1 号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杭州市富阳区东洲街道高尔夫路 180-1 号 邮编：311401 联系电话：15356630907 会议联系人：陈晓雨

（二）会议费用：与会人员交通及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5 日